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衡阳县道路运输服务中心内设办公室、财务统计股、安全事务股、道路客运事务股，道路货运事务股、维修事务股、驾培事务股、站场事务股、城市客运事务股、出租汽车事务股。

1. 人员编制情况

编委核定编制75名，实际在职人员69名其中：行政及参照公务员管理人员0人，事业人员69人，退休人员34人。

二、预算支出情况

（一）部门预决算情况

1.部门预算情况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收入647.6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财政拨款647.66万元，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支出647.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47.66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2.部门决算情况（含年中预算追加情况）

2023年决算总收入1752.8万元，较预算增加1105.14万元，总支出175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88.95万元，占总支出的45.01％；项目支出963.85万元，占总支出的54.98％。差异产生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一次性奖金收入及2023年度年中追加的2022年度油补、2022年度公交车新能源补贴、优免群体补贴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

（二）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3.5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万元，公务接待费0.59万元。“三公”经费决算数3.59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公务接待费0.59万元。

2.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25.5万元，其中：货物7.44元，工程4.34万元，服务13.72万元。

3.资产管理情况

2023年年末资产总额603.65万元，负债总额386.65万元，净资产217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418.79万元，在用资产418.79万元，资产使用率10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在2023年期间，我单位本着服务人民群众的原则，简化办事流程，积极履职、按质按量完成年初的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4.5分。其中预算执行为10分，产出40分，效益17分，满意度9.5分，成本18分 综合绩效级别优。

1. 评价指标分析

1、年度资金总额： 权重10分，得10分

全年预算数是1752.8万元，执行数为1752.8万元，执行率为100%。

2、产出指标：权重40分，得40分。分别设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以评价我单位在对县域内各营运车辆年度审验和运输企业、站场质量信誉考核、驾驶人员诚信考核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行政许可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20分，质量指标：12分，时效指标：8分， 2023年我单位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按时、按质、按量全部完成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

3、效益指标。权重20分，得17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得17分，今年以来，我单位本着服务人民群众的原则，简化办事流程，改善人民出行条件，缩小城乡差距，推进衡阳县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助力衡阳县乡村振兴事业，较好地完成各项任务。

1. 满意度指标。权重10分，得9.5分。

在年度绩效考核中，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2%。职工满意度达95%。

1. 成本指标。权重20分，得分18分

 部门整体支出金额和励行节约保障打措施共得18分。今年以来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确保三公经费控制每年递减，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和任务。

四、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无

1. 存在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1、存在问题原因分析

一年来，我单位各项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距上级主管部要求和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交通运输需求还有差距，运输服务文明便捷舒适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2、改进措施

第一继续深化预算管理体制改革。加强全口径预算管理，实现预算统筹、统编、统批、统管。对县本级财政资金实施绩效目标全覆盖，绩效目标与预算申请同步进行，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推进财政预决算、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细化公开内容，提高预算透明度。开展结余资金清理，推进存量资金统筹使用，盘活各领域“沉睡”财政资金。第二全面推行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实现覆盖全县所有预算单位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为基础的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同时，对预算执行开展动态监控管理，所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资金纳入监控范围，形成事前事中有效控制，事后跟踪问效的资金支付使用监控模式。

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